**关于申报2019-2020学年度第二学期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任务的通知**

|  |
| --- |
| 各学院(部)：    现将2019-2020学年度第**二**学期通识教育选修课课程教学任务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时间：**2019年12月30日—2020年2月23日   **二、申报步骤**  登陆校园网→进入教务系统→打开“**信息维护**” →“通识选修课确认” →“增加”，逐项按通知要求填写→保存→提交。  **三、注意事项**   1. 拟上课程务必是已纳入通识教育选修课课程库。 2. 原则上要求开课老师需在开课前期将课程大纲共享给本教学班学生。 3. 本学期通识选修课开课时间为4—15周，共12周。 4. **填写时特别注意：“起止周”填写4-15周；“周学时”3；“面向对象”不要选择；“是否选课”选是；可选择上课时间（混合式课程务必备注说明上课周次及时间，并合理避开法定节假日），如不选则按系统随机安排；“场地要求”一栏，请选择“多媒体教室”（有特殊要求的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并在“申请说明”里面注明）** 5. 一门课程如希望开设两个班(网络课程只能开一个班)，则需提交（申报）两次生成两条记录。 6. **申请开课的老师请于2020年3月15日（第3周星期日下午）登陆教务系统查看课表做好上课准备，如果个人课表没有该次申报的上课信息则表示选课人数不达标不能开课（实验课开班人数原则上达到30人；理论课开课人数原则上达50人）。**   **以上通知未尽事宜，请联系李老师68252526。**  教  务  处  2019年12月30日 |